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第二期及第三期优先股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8月16日发行了第二期优先股1,000万股(以下简称“晨鸣优01”,优先股代码“140004”),于2016年9月21日发行了第三期优先股1,250万股(以下简称“晨鸣优02”,优先股代码“140005”)。

根据《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及《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三期)募集说

明书》的约定,公司有权自首个计息日起至分期发行的,自每期首次计息日起(期满5

年之期日起,于每年的该期的股息支付日全额部分赎回向注销本次公开发行的该期优先股。

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第二期及第三期优先股的议案》,现将赎回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

付的优先股股息(5.17元/股)。

三、赎回时间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四、赎回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的赎回时间为:晨鸣优03的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1年8月16日。

五、付款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向晨鸣优02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8月16日至2021年8月15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晨鸣优03: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向晨鸣优03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0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六、赎回程序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

行优先股发行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

东大会授权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規要求,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

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

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第二期及第三期优先股的议案》,现将赎回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

付的优先股股息(5.17元/股)。

三、赎回时间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四、赎回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的赎回时间为:晨鸣优03的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1年8月16日。

五、付款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向晨鸣优02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8月16日至2021年8月15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晨鸣优03: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向晨鸣优03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0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六、赎回程序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

行优先股发行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

东大会授权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規要求,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

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

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第二期及第三期优先股的议案》,现将赎回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

付的优先股股息(5.17元/股)。

三、赎回时间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四、赎回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的赎回时间为:晨鸣优03的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1年8月16日。

五、付款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向晨鸣优02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8月16日至2021年8月15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晨鸣优03: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向晨鸣优03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0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六、赎回程序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

行优先股发行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

东大会授权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規要求,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

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

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第二期及第三期优先股的议案》,现将赎回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

付的优先股股息(5.17元/股)。

三、赎回时间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四、赎回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的赎回时间为:晨鸣优03的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1年8月16日。

五、付款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向晨鸣优02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8月16日至2021年8月15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晨鸣优03: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向晨鸣优03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0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六、赎回程序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

行优先股发行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

东大会授权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規要求,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

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

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第二期及第三期优先股的议案》,现将赎回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

付的优先股股息(5.17元/股)。

三、赎回时间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四、赎回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的赎回时间为:晨鸣优03的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1年8月16日。

五、付款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向晨鸣优02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8月16日至2021年8月15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晨鸣优03: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向晨鸣优03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0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六、赎回程序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

行优先股发行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

东大会授权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規要求,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

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

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第二期及第三期优先股的议案》,现将赎回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

付的优先股股息(5.17元/股)。

三、赎回时间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四、赎回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的赎回时间为:晨鸣优03的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1年8月16日。

五、付款时间及方式

晨鸣优02: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向晨鸣优02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8月16日至2021年8月15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晨鸣优03: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向晨鸣优03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0日持有的固定股息(5.17元/股)。

六、赎回程序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

行优先股发行的议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

东大会授权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規要求,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

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

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第二期及第三期优先股的议案》,现将赎回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晨鸣优02共计1,000万股,晨鸣优03共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人民币,总

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晨鸣优02及晨鸣优03。

二、